

2018 年度

三台县委农办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四部分 附件.....	29
附件 1.....	29
附件 2.....	32
第五部分 附表.....	3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二、收入总表.....	38
三、支出总表.....	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加强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指导、协调、支持、保护和调控的直接管理或间接管理以及统筹规划、综合协调、信息引导、检查督促，并指导全县新农村建设、农业产业化发展等工作。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一是加快构建“3+2”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继续按照“调整结构优供给、绿色发展优品质、接二连三优价值、创新机制优服务”的产业发展思路，推进“3+2”农业重点产业三产融合发展，促进农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

二是全面促进农民增收。严格落实农民增收党政一把手负责制和党委书记抓主导产业发展机制，积极挖掘农业多种多能，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拓宽农民增收渠道。

三是继续深化农村改革。全面完成“七权同确”登记颁证。积极探索农村建设用地新路径，支持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继续推进农村土（林）地“三权分置”改革，扩大定向颁发经营权证范围，以集体经济、土地、劳务等五大股份合作为抓手，大力推进“三变”改革试点村扩面。

四是推进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按照“业兴、家富、人和、

村美”标准，新增省级幸福美丽新村 100 个以上，突出贫困村“四好村”创建，确保当年预退出的贫困村成功创建县级四好村。着力提升“四好村”创建水平，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四好村”创建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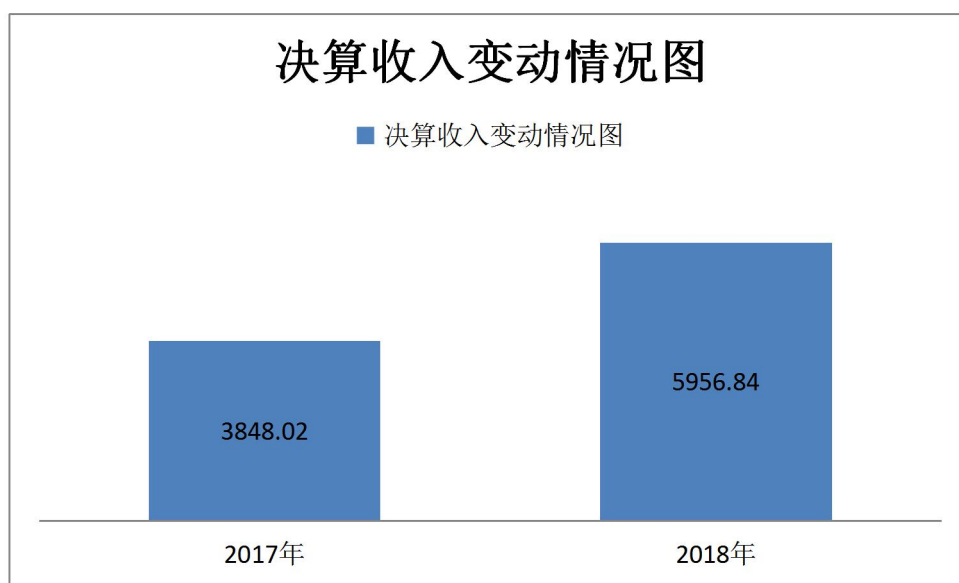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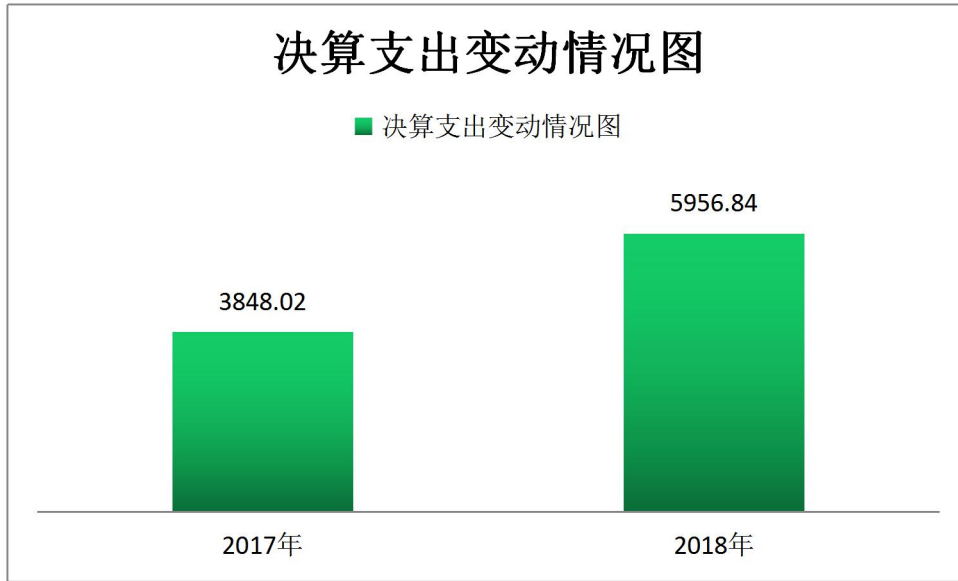
三台县委农办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和其他事业单位各 1 个，分别为县新村办和三台县农业产业化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县委农办本年收入 5956.84 万元，本年支出 5956.8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108.82 万元，增长 54.80%。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收入支出增加。（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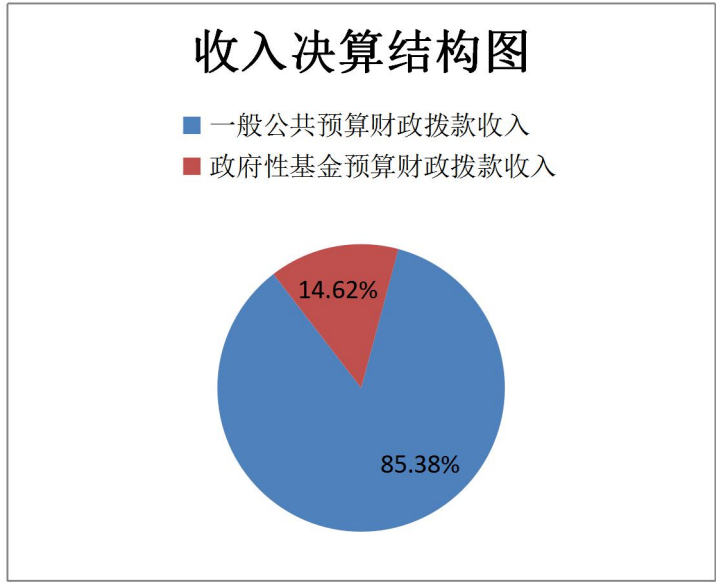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5956.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086.14万元，占85.3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70.7万元，占14.6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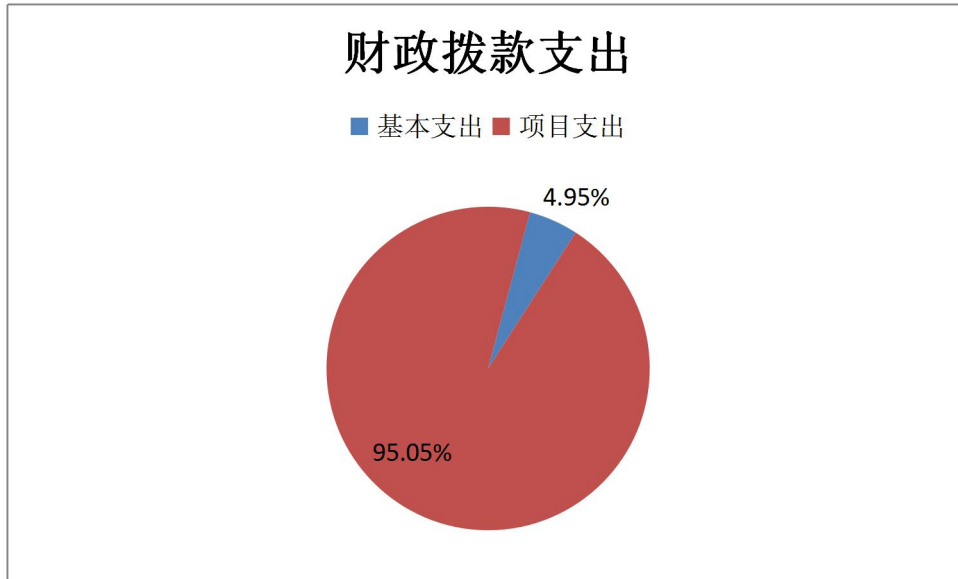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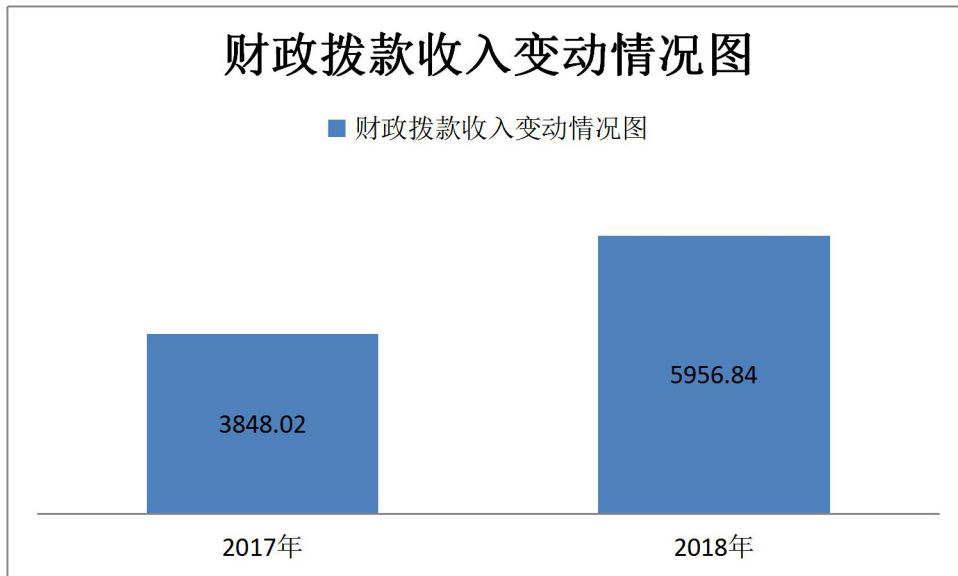
2018 年本年支出合计 5956.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4.74 万元，占 4.95%；项目支出 5662.10 万元，占 95.0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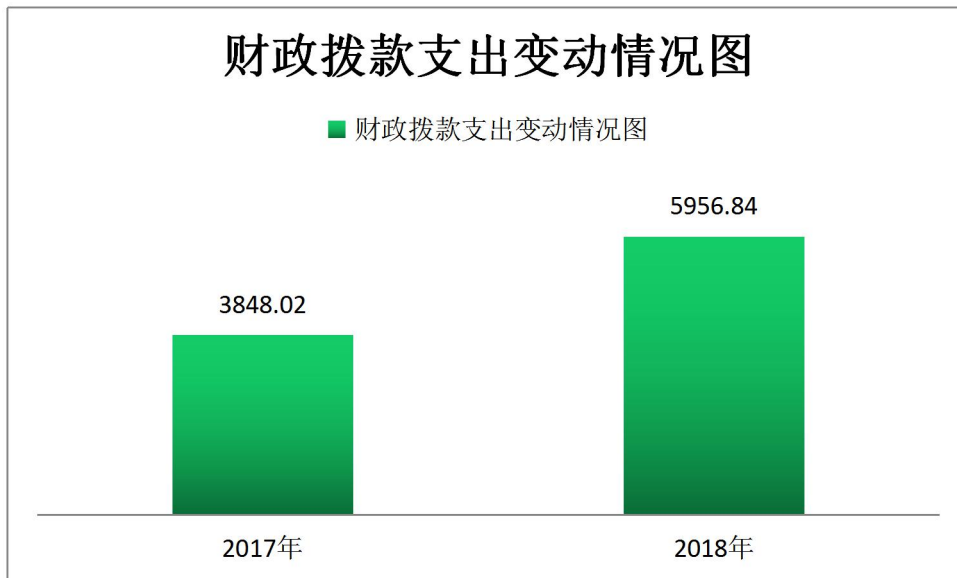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入5956.84万元，财政拨款支出5956.84万元。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各增加2108.82万元，均增长54.80%。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拨款增加。（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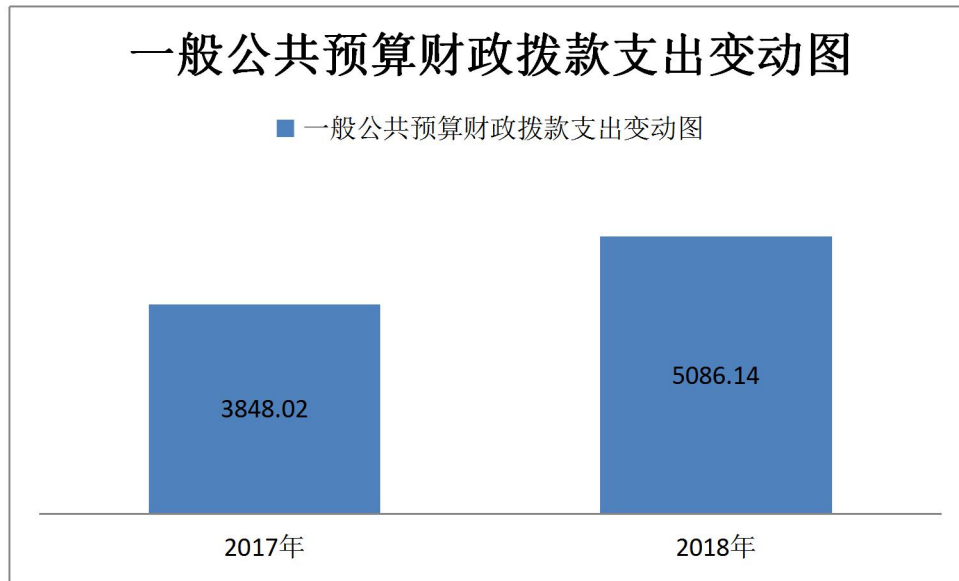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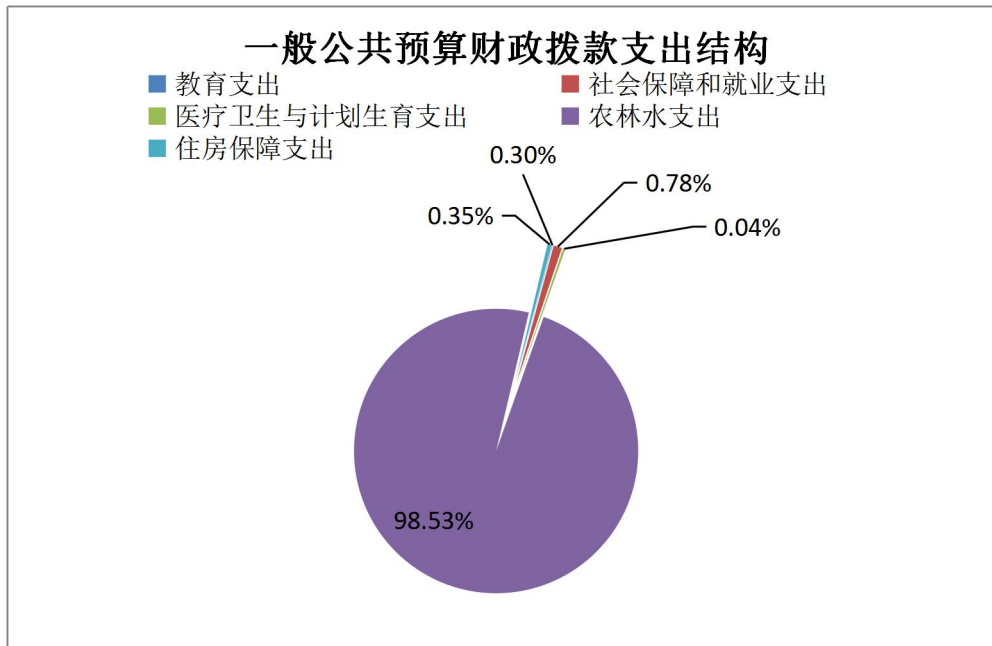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86.1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38%。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237.94万元，增长32.17%。主要变动原因是财政项目拨款支出增加。（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86.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2.35 万元，占 0.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3 万元，占 0.7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32 万元，占 0.30%；农林水支出 5011.67 万元，占 98.53 %；住房保障支出 18.02 万元，占 0.35 %。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086.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8 年决算数为 2.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8 年决算数为 10.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8 年决算数为 26.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8 年决算数为 3.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8年决算数为15.32万元，完成预算100%。

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2018年决算数为189.54万元，完成预算100%。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2018年决算数为30.73万元，完成预算100%。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2018年决算数为179.40万元，完成预算100%。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2018年决算数为19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2018年决算数为2852万元，完成预算100%。

11.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开发（款）创新示范（项）：2018年决算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2018年决算数为1270万元，完成预算100%。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8年决算数为17.07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4.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35.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

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9.6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04 万元，占 100%。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0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7 年减少 4.09 万元，下降 57.36%。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减少。

国内公务接待 73 批次，43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3.04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870.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算。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5 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项目实施较好。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2018 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专项资金 300 万项目””2018 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专项资金 140 万项目”“2018 年市级财政农业产业化 870.7 万元项目”等 13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 2018 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专项

资金 300 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我县新产业新业态较好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财政资金拨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拨款进度。

2. 2018 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专项资金 140 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0 万元，执行数为 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提升了农民工返乡创业园及周边农户的农副产品储存及初加工能力；村集体经济组织参与项目实施，在盘活集体闲置资产的同时，通过股权分红，促进了村集体经济收入的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实施推进情况较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推进进度，每月上报实施进度。

3. 2018 年市级财政农业产业化 870.7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70.7 万元，执行数为 87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县优秀产业较好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财政资金拨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拨款进度。

4.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852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852 万元，执行数为 28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工程质量较好，既改善了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又改善了农村环境、增加农民收入，提高了农民生活质量，推进贫困村摘帽、贫困户脱贫，较好地发挥了项目资金的综合效益，为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打下了坚实基础。发现的主要问题：贫困村项目建设

筹资筹劳难度大，特别是贫困村脱贫攻坚，众多项目集聚，多数需要群众自筹，筹资投劳额度大、难度大。三台县财力薄弱，无法及时保障资金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财政局及时拨付财政专项资金，确保我局对该项目工程款的拨付。

5. 2018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270万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270万元，执行数为27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我县四好村的建设。发现的主要问题：财政资金拨付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拨款进度。

、 ‘之；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2018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专项资金		
预算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300万	执行数:	300万
	其中-财政拨款:	300万	其中-财政拨款:	300万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完成农产品加工项目、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项目、土地托管服务项目、农村电子商务、创建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的补助		完成农产品加工项目、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项目、土地托管服务项目、农村电子商务、创建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的补助	

情况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确定补助项目个数	确定 5 个补助项目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推动产业发展	推动产业发展	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经济效益	提升经济效益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产品产业发展	带动农产品产业发展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对产业起作用	认可	达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2018 年省级财政农业改革创新科技示范奖补专项资金		
预算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140 万	执行数:	14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14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140 万
	其它资金:	198 万	其它资金:	198 万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度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使当地村民既可从土地上获得租金，又可通过务工获得劳动报酬			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主体	包括冷库、保鲜库、生产用房、办公及管理用房、电子商务平台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经济收入	壮大集体经济	保底收益和分红
	项目完成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发展	激活集体闲置资产	盘活资金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达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2018 年市级财政农业产业化项目资金		
预算单位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万 元)	预算数:	870.7 万	执行数:	870.7 万
	其中-财政拨款:	870.7 万	其中-财政拨款:	870.7 万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度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全面贯彻落实全市六大重点产业、十大主导产品规划布局 and 全县 3+2 重点产业发展三年目标定位；建设省级现代农业园区。			完成农产品加工项目、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项目、土地托管服务项目、农村电子商务、创建发展村级集体经济项目的补助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麦冬标准化、无害化生产	3 万亩以上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推广藤椒标准化种植	4 万亩以上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加快推动麦冬生猪种养循环现代农业园区建设	努力建设省级园区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麦冬、藤椒等产业提质增效	创建三品一标农产品 1 个以上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麦冬、藤椒完成年度产业发展任务	7 万亩以上	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人均 1000 元以上	达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食品安全、绿化梓州	减少面源污染，建设金山银山	明显改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乡村振兴	奠定产业基础，争创三农先进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	80%以上	达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项目			
预算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2852 万	执行数:	2852 万	
	其中-财政拨款:	2852 万	其中-财政拨款:	2852 万	
	其它资金:	323.26 万	其它资金:	323.26 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打造幸福美丽新村升级版，有效带动脱贫攻坚。			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扶贫效益四方面均取得成效。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扶贫新村	≥30 个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贫困村新村基础设施	村内基础设施更加配套完善，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	达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民增收	项目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000 元	达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生产条件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扶贫新村	≥90	达标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2018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项目			
预算单位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预算数:	270 万	执行数:	27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270 万	其中-财政拨款: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四好村的创建			完成四好村创建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27 个四好村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住上好房子	住上好房子	达标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过上好日子	过上好日子	达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成好习惯	养成好习惯	达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形成好风气	形成好风气	达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四好村	≥90	达标

（三）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县委农办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开展了绩效评价，《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县委农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9.6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44 万元，下降 2.36%，与 2017 年决算数基本持平。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县委农办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县委农办共有车辆0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指部门实施养

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饮水、环境、卫生、教育及文化等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1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项）指：反映对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开展基地建设、质量标准认证等方面的补助支出。

1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其他农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农业方面的支出。

17.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19.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20.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2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4. “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5.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县委农办 2018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中国共产党三台县委农村工作办公室属于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隶属关系为一级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预算管理级次为县级，单位支出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

（二）机构职能。加强对农业农村工作的指导、协调、支持、保护和调控的直接管理或间接管理以及统筹规划、综合协调、信息引导、检查督促，并指导全县新农村建设、农业产业化发展等工作。

（三）人员概况。本单位人员编制核定数 20 人，其中公务员编制 14 人，工勤 1 人，事业编制 5 人，2018 年底实有在编在岗人员 19 人，离退休人员 19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 年本年收入合计 5956.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86.14 万元，占 85.3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70.7 万元，占 14.62%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5956.84万元，其中：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86.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2.35万元，占0.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73万元，占0.7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5.32万元，占0.30%；**农林水支出**5011.67万元，占98.53%；**住房保障支出**18.02万元，占0.35%。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870.7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根据适用指标体系进行调整）

(一) 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合理安排财政资金。增强行政成本意识，细化经费预算编制，在保证机关正常工作需要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的前提下，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和专项支出。各项支出遵照预算执行，确保支出与预算的对应衔接，着力提高预算执行力。

(二) 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控“三公”经费规模。我单位在既有的制度办法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完善公务接待、公务用车配置使用和因公出国(境)等管理制度和审核程序，将“三公”经费严格纳入预算管理，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 加强对公用支出中重点费用的管理。规范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开支标准，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范围列支，控制会议培训的数量、规模，简化会议培训的形式；控制差旅活动的人数和天数，不安排无明确目的的公务考察活

动；坚持厉行节约的原则，控制和压缩办公经费支出，各项费用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使用。

（四）重视对项目支出的管理。牢固树立“先预算，后支出”的观念，项目支出严格纳入预算，统筹安排使用专项资金，监督用款单位按照资金用途专款专用，根据批复的预算严格控制各项支出，没有纳入预算的项目不能支出，确保资金运转规范有序。

（五）规范资金结算管理。经费报批实行审批制度，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预算和有关规定审核办理，各项费用严格按照经费审批程序审批后才能报销，杜绝不合理的开支。资金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公务卡结算有关规定，尽量采用银行转账或者公务卡结算方式，规范公务支出中的现金提取和使用，保证资金支付的安全、透明、规范，提高财政资金支付效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2018年绩效目标全面完成，取得了一定经济和社会效益。单位财务制度健全，管理规范，得到有效执行。三公经费控制率在100%以下，未超预算。因工作需要，单位预算有追加，预算控制率有些高。总之，通过加强绩效预算，使用财政资金得到有效使用，行政效率得到提高，促进了我单位各项工作顺得利开展。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建设项目涉及 27 个镇乡 46 个村贫困村，18426 户，57589 人，幅员面积 147.64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59319 亩，林地 74944 亩。项目惠及贫困人口 7196 人。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幸福美丽新村建设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的通知》（川财农〔2018〕4 号）文件精神，项目镇乡分村编制了实施方案，我办根据现场核实，汇总编制了三台县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报请县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同意，经三台县发展和改革局（三发改〔2018〕219 号）批准建设，申报程序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情况。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投入 2852 万元。其中：道路建设投资 2322 万元，占 81.4%；公共服务设施 346 万元，占 12.1%；垃圾池建设投资 184 万元，占 6.5%。

（二）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2018年上半年县财政局将项目资金指标全部下达我办，截止目前，我办已下拨项目工程款 1996.63 万元。

（三）项目组织管理。成立三台县 2018 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扶贫新村）建设项目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常委、县委副书记刘玉华任组长，县政府分管领导敬勇任副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负责规划决策、政策配套、资源整合、部门协作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新村办，专门负责协调、指导和督促项目推进工作。目督办、发改局、财政局、住建局、脱贫攻坚指挥部推进组等相关部门结合各自职责，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形成齐抓共建、合力推进的工作格局。各镇乡、村委会相应成立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明确资金监管、质量监督监管责任，有序有效推进项目建设。

（四）项目建设管理。

1、道路建设以项目村村委会为业主，由项目村为业主，采取固定价（财评价下浮 8%）公开比选方式，确定施工队伍。公共服务设施、环卫设施建设以项目村的村委会为业主，组建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理事会），负责项目组织实施和群众筹资投劳的管理使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的前提下，可采取竞争性谈判、比选等方式实施。项目管理按照三府办发〔2017〕3 号文件执行。

2、严格合同管理。工程业主单位、建设单位要严格按项目建设要求和签订的合同组织施工。对确因特殊情况需变

动的工程，要严格按照相关程序报镇人民政府审批后，报请县政府审定后组织实施。

3、公示制严格监管。坚持项目前期、中期、后期公示制度，项目村及时将施工队伍的选择、资金拨付等以及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方式、建设理财小组、监督小组等情况在项目区公示，主动接受村民和社会监督。

4、严格质量进度管理。由项目村成立质量监督小组，负责质量监督。项目镇要切实加强项目建设质量和进度监管，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和质量。

5、验收制严格把关。项目实行村镇县三级验收制度，镇村按照 100%比例进行验收。县级验收由县委农办牵头，组织财政局、住建局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联合进行验收，抽查比例不低于 50%，并出具验收报告。

6、严格安全管理。完善安全防范措施，落实安全责任，签订安全责任书，责任落实到人头，强化安全监管，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五）项目资金管理

1、项目资金实行县级报账制（县委农办报账），单独建账、单独核算。严禁截留、挤占、挪用等违法违规行为。

2、项目建设实行合同制管理，完善工程支付的各项手续。

3、项目资金严格按工程进度拨款。道路建设：根据工程建设进度和项目镇（乡）村审核、县委农办审定，由农办直接支付到施工单位。公共服务和环卫设施建设：根据工程

建设进度和项目村的申请、镇乡审核、农办审定，由农办直接支付到项目村。项目村将拨付的财政资金和群众自筹的资金统筹安排支出。在项目验收合格结算前，工程进度款支付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或工程总造价的 80%。预留的工程质量保证金按相关规定支付。

4、项目结余资金，按县政府审批方案执行。

5、履约保证金与民工工资发放。履约保证金由项目村按合同价 10%收取并存入专户，项目完工后全额退还。项目村负责监督民工工资兑现。

6、实行公告公示制。对项目实施区域的农户及县级报账资金的使用途径、方法一律实行公示，做到公开透明，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7、加强对村民出资、村组集体资金、社会捐赠资金的管理，必须经过村民监督小组或理财小组审核同意报村委会批准后，方可支付。

四、项目绩效

1、项目目标完成情况。新建社道路 46.329 公里，村委会广场硬化 4390 平方米；新建文化墙 270 米；新建文化活动中心 1842 平方米；新建厕所 1 座；新建路灯 6 盏；新建垃圾池 276 口。

2、项目效益情况

（一）经济效益。通过该项目实施，贫困村道路等基础设施配套将进一步完善，有利于方便群众出行，提升当地和外部的交通运输能力，使现代农业产业发展、农副产品交易、

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品牌打造有了很好的交通平台，带动现代农业、休闲农业、观光旅游农业发展。1+6 公共服务设施的配套完善为农村群众文化生活提供了服务保障。通过环境治理，农民生活条件得到改变，农村环境更加宜居、生态、展现田园风光新农村，提高农民幸福指数和生活质量。综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为全县 46 个贫困村农民人均年增收 1000 元以上经济收入，经济效益十分显著。

（二）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改善了项目区的农业生产和生活条件，村容村貌得到了大幅提升。通过道路建设，公共服务设施改建，增强了项目村发展农业产业、社会事务的造血功能，村级公共服务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带动了相关物流、人流、信息流涌入，从而拉动了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为新时代农村经济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社会事务管理治理提供了基础保障。扶贫新村建设有效带动脱贫攻坚，更加融洽了各级党群、干群关系，使农村社会更加和谐稳定发展。

（三）生态效益。项目区基础设施配套完善，推动农村生态文明建设发展，增强了农业抵御灾害的能力，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条件。通过人居环境整治，打造宜居、生态环境，还能绿化美化环境，展示农村田园风光，促进生态农业向良性发展。

（四）扶贫效益。通过项目实施，补齐 46 个贫困村发展中的设施配套短板，使村内基础设施更加配套完善，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使贫困户能增强活力，增强脱贫奔康动力，

自力更生发展种养殖业，发展特色产业，增加贫困户收入；通过环境治理，农村垃圾清运处理，村容村貌大幅提升，村民生活环境更加舒适，更能体现农村魅力，展现田园风光新村；通过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推动城乡融合发展，保障了群众物质文化生活，使公共服务更加均等化，实现项目村整村摘帽，976户2443人脱贫目标任务。项目完工后村、镇、县级进行了验收，并经村民评价，工程质量合格。通过调查，群众满意度为100%。

五、评价结论

项目管理规范，完成了规划的工程量。工程质量较好，既改善了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又改善了农村环境、增加农民收入，提高了农民生活质量，推进贫困村摘帽、贫困户脱贫，较好地发挥了项目资金的综合效益，为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打下了坚实基础。

六、问题及建议

1、贫困村项目建设筹资筹劳难度大，特别是贫困村脱贫攻坚，众多项目集聚，多数需要群众自筹，筹资投劳额度大、难度大。

2、三台县财力薄弱，无法及时保障资金使用。

3、建议财政局及时拨付财政专项资金，确保我局对该项目工程款的拨付。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